

閣下應將本節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附帶的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載於本節而並非摘錄自或源自會計師報告的資料，乃摘錄自或源自本公司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或其他記錄。閣下應細閱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僅僅倚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洞察力以及我們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作出的假設與分析。然而，我們的未來業績或會因多項因素(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該等因素)而與本節所述的業績出現重大偏差。

## 概覽

我們為一家香港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主要業務為提供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我們亦提供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以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我們現時的重要客戶為於香港銀行、電訊及保險業經營的公司。本集團已自2011年起開始透過銷售eHRIS軟件發展中國市場。我們致力於成為香港卓越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之一。

本集團已在香港從事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約十載。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約40名客戶，我們大部分的收益由在銀行、電訊及保險業的客戶所貢獻。下表載列根據我們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所從事的行業領域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客戶所屬行業</b>				
銀行	133,023	145,390	74,464	77,194
電訊	5,396	8,204	3,892	5,540
保險	10,956	4,253	2,476	2,893
其他(附註)	1,647	7,391	2,286	4,523
	<u>151,022</u>	<u>165,238</u>	<u>83,118</u>	<u>90,150</u>

附註：「其他」類別的行業包括但不限於製造、醫療保健、教育、工程、奢侈品、快速消費品、食品及飲料、消費者零售及零售服裝行業。

---

## 財務資料

---

我們收入的主要來源是來自我們的銀行業客戶，包括主要的國際及本地銀行。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自銀行服務業的客戶分別錄得收益為約88.0%、88.0%及85.7%。

我們的電訊業客戶主要從事電訊、媒體及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自電訊業的客戶分別錄得收益為約3.6%、5.0%及6.1%。

我們的保險業客戶主要包括保險公司及銀行集團的保險聯營公司。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自保險業客戶錄得的收益分別為約7.3%、2.5%及3.2%。

我們其他行業的客戶主要為從事零售、製造、醫療保健、教育及工程。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自該等行業客戶錄得的收益分別為約1.1%、4.5%及5.0%。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分別為約151.0百萬港元、165.2百萬港元及90.1百萬港元。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應佔純利分別為約7.3百萬港元、9.7百萬港元及2.8百萬港元。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 本集團維持重要客戶的能力

本集團的收益絕大部分來自向香港銀行、電訊及保險服務業的多個主要客戶提供服務。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提供的人力資源相關服務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6.0%、93.3%及92.0%。

由於本集團服務的需求視乎銀行、電訊及保險業的活動水平及香港市場競爭的激烈程度而定，故概不保證銀行、電訊及保險業於未來數年對本集團人力資源相關服務的需求或會維持或繼續增長。

### 順應技術變革的能力

我們提供的服務或會依賴其eHRIS軟件，而eHRIS軟件受日新月異的資訊及通信技術影響。概不保證本集團可及時及具競爭力的基準利用最新資訊及通信技術的成果及在其運用方面提供或開發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源以向其客戶提供服務。本集團於開發運作系統及建立該等資源及專業知識，以利用最新資訊及通信技術向其客戶提供客戶服務時或會產生重大成本。

為滿足客戶對服務日益增長及不斷變化的需求，本集團的研發團隊繼續進一步改善eHRIS軟件，並開發相關應用軟件，以提供增值功能，從而更好地支援我們的人力資源相關業務。

### 本集團保持市場競爭力的能力

本集團自2002年開始營運以來已進行擴張。本集團的收入及純利的可持續性將視乎本集團維持其於人力資源服務市場的競爭力以及提供優質人力資源相關服務的能力而定。

### 本集團擴展至其他行業的能力

本集團積極於銀行、保險及金融行業領域及其他行業尋求與新客戶的合作商機，同時維持並鞏固與現有客戶的業務及工作關係。

作為我們策略發展的一部分，本集團擬將其業務擴展至其他行業。然而，擴展至其他行業受業務環境及市場經濟發展的不確定性所影響，或需大量時間及資源且成本相對較高。倘本集團於擴展業務至其他行業時遭遇困難或延誤，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或會受到影響。

### 依賴主要行政人員

本集團的表現及本集團的業務計劃的執行情況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持續的服務、領導及表現。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直以來均是本集團賴以與現有客戶維持密切關係和擴大本集團客戶網絡的主要人員。若失去任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而未能即時覓得合適的空缺填補，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根據下文所載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財務資料亦符合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計量基準於下文會計政策中詳述。

務請注意，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按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最終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疇，均於下文披露。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且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董事預期，所有公佈將於其生效日期後開始的首個期間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採納。預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影響的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資料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若干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預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 關鍵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本集團須採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屬適合於目前情況下就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作出真實公平意見的會計政策並作出估計及假設。然而，於關鍵範疇的不同政策、估計及假設可引致重大差別的結果。本集團亦根據其本身的經驗、知識及對目前業務與其他狀況的評估以及本集團根據現有資料作出的預期及其他合理假設（該等預期及假設共同構成對無法自其他來源明顯得悉的事項作出判斷的基礎）持續評估該等估計。運用估計乃財務報告程序中不可或缺的部分，而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本集團其中若干會計政策在運用上要求較其他政策運用更多的判斷。本集團認為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使用下列涉及最重要估計及高度判斷的會計政策。

## A. 關鍵會計政策

###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

收益包括就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倘有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量時，則收益會根據下列方法確認：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益指就外判員工提供的服務發出賬單的款項。當已提供該服務時方會按月確認此款項。本集團呈報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總收益及相關直接成本，因為本集團在安排中為委託人，並具有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例如支付外判員工的責任及未能收取相關應收貿易賬款的風險。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收益乃基於人選於首個僱傭年度薪酬待遇的百分比，於人選根據協議條款（通常與僱傭開始日期一致）提供服務時確認。管理層基於過往經驗就可能於僱傭開始之前或緊隨其後取消職位安置而作出撥備。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呈列服務收益及相關直接成本。就本集團於其中擔任交易委託人並具有風險及擁有權回報（例如向外判員工支付款項的責任及回款損失風險）的安排而言，本集團呈報總收益及總直接成本。就本集團於其中擔任代理人的安排（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通常如此）而言，收益按淨額基準呈報。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收益乃根據下列方式確認：

- 支薪外判服務收益指就向客戶提供支薪處理服務而發出賬單的款項。當已提供該服務時方會按月確認此款項。
- 銷售eHRIS軟件的收益指就轉讓權利以使用資訊科技系統及相關服務而發出賬單的款項。當分別安裝該系統及提供該等服務時方會確認此款項。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累計。

本公司申報會計師與我們董事的意見一致，即上述收益確認政策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並符合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採購價及項目收購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在本集團可能獲得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等成本在產生期間內計入損益。

按以下年利率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撇銷成本減其剩餘價值：

租賃物業裝修	20%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設備	20%
汽車	30%

資產的剩餘價值、折舊方法及估計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日期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廢棄或出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 非金融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出現未必能收回有關資產賬面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倘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多出的金額將作為減值虧損並立即確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指反映市況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行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其可收回金額會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測試減值，部分則按現金產生單位測試。

倘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惟以資產賬面值不得高於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為限。

###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款、應收董事款項、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

本集團管理層按所購入金融資產的用途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分類，如允許及適當，本集團管理層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其類別。

所有金融資產僅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一般方式購買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當日確認。倘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其按公平值計量，倘投資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按交易成本直接應佔的公平值計量。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被轉讓及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已被轉讓時，則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均會審閱金融資產，以評估是否有客觀減值證據。倘有任何該等證據，減值虧損會按金融資產分類釐定及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攤銷成本乃計及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而計算，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組成部分的費用。

於各報告日期，會檢討金融資產，以釐定有否出現任何客觀減值證據，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個別金融資產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引致本集團關注下列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欠付利息或本金款項；

- 因債務人的財務困難向債務人授出寬免；
- 債務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並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

有關某一組金融資產的虧損事件包括顯示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跌幅的可觀察數據。該等可觀察數據包括（但不限於）組別內債務人的付款狀況，以及與組別內資產拖欠情況有關的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出現逆轉。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則減值虧損按以下方式計量及確認：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貸款及應收款項已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所得實際利率）折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算。虧損金額於出現減值期間於損益確認。

倘於往後期間，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減幅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某一事項有客觀關連，則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予撥回，惟不得導致該項金融資產於減值撥回日期的賬面值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的原有攤銷成本。撥回金額於撥回期間於損益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應收貿易賬款除外）減值虧損直接與相應資產對銷。倘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呆賬但並非難以收回，呆賬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採用撥備賬入賬。倘本集團信納應收貿易賬款難以收回，則被視為無法收回的款額直接與應收貿易賬款對銷，而於撥備賬就有關應收款項持有的任何款額則會撥回。過往於撥備賬扣除的其後收回款額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過往直接撇銷的其後收回款額於損益確認。

##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均為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須確認金融負債。所有與利息相關的支出均按照本集團對借貸成本（如下文「借貸成本」一段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當責任或負債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則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放款人按重大不同條款提供的另一項債項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被重大修改，該取代或修改會被視作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處理，而各賬面值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借貸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內於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償還期限遞延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 *融資租賃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按初步價值減租賃還款的未來融資費用計算，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 *借貸成本*

需要大量時間以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的收購、建設或生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乃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特定借貸用於該等資產開支前的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收入乃自資本化借貸成本扣除。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僱員福利

### 長期服務金及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長期服務金及年假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因就僱員截至各報告日期提供服務產生的長期服務金及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不能累積的補假，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僱員實行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僱主供款，在作出時已全數歸僱員所有。

## B.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進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所得的會計估計很少與實際結果一致。下述估計及假設存在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收益確認

本集團於提供服務時確認收益。就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而言，在作出判斷的過程中，管理層已考慮根據協議條款（通常與開始僱用日期一致）提供服務時確認收益的具體標準的所需時間。針對預期人選於開始日期前會撤回其接納的情況，管理層參考過往歷史經驗，基於其估計對該部分安排作出撥備。

就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而言，管理層在作出判斷時已從會計角度考慮本集團是否作為委託人，並參考服務安排的全部有關事實及狀況，確認總收益及相關直接成本。本集團為安排的主要委託人，主要負責我們的外判員工於服務期間提供予客戶的服務的可接受性。本集團亦與外判員工維持僱主／僱員關係，並有責任支付我們外判員工薪水，同時亦承擔因未能收取我們的客戶相關的應收貿易賬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經考慮該等因素，管理層認為，從會計角度來講，本集團為委託人，原因為我們分佔與提供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有關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減值確認政策乃根據對可收回性的評估、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管理層的判斷而制定。在評估該等應收款項最終能否變現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現時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

### **折舊**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資產投入生產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三至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本集團擬自使用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得日後經濟利益之期間的最佳估計。

### **估計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稅項。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難以釐定最終稅項。本集團基於估計就預期稅項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入賬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釐定最終稅項負債期間的所得稅撥備。

## 財務資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

以下表格概述本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收益及業績，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港元
收益	151,021,972	165,237,705	83,117,745	90,149,806
直接成本	<u>(134,664,872)</u>	<u>(146,220,752)</u>	<u>(73,181,600)</u>	<u>(80,319,924)</u>
毛利	16,357,100	19,016,953	9,936,145	9,829,882
其他收入	18,160	52,522	219	471,738
一般及行政開支	(7,351,338)	(7,280,586)	(3,574,917)	(4,171,558)
其他經營開支	<u>—</u>	<u>—</u>	<u>—</u>	<u>(2,262,006)</u>
經營溢利	9,023,922	11,788,889	6,361,447	3,868,056
財務費用	<u>(262,129)</u>	<u>(358,030)</u>	<u>(204,170)</u>	<u>(161,70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761,793	11,430,859	6,157,277	3,706,349
所得稅開支	<u>(1,461,020)</u>	<u>(1,741,077)</u>	<u>(1,026,267)</u>	<u>(888,782)</u>
年度／期間溢利	<u>7,300,773</u>	<u>9,689,782</u>	<u>5,131,010</u>	<u>2,817,567</u>
年度／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u>	<u>—</u>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度／期間全面 收益總額	<u>7,300,773</u>	<u>9,689,782</u>	<u>5,131,010</u>	<u>2,817,5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2.2</u>	<u>3.0</u>	<u>1.6</u>	<u>0.9</u>

## 財務資料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1.0百萬港元增長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5.2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9.4%。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3.1百萬港元進一步增長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90.1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8.4%。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139,557	92.4	150,340	91.0	76,028	91.5	81,136	90.0
行政人員／員工								
搜尋服務	10,310	6.8	9,292	5.6	6,305	7.6	6,120	6.8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1,155	0.8	5,606	3.4	785	0.9	2,894	3.2
總收益	<u>151,022</u>	<u>100.0</u>	<u>165,238</u>	<u>100.0</u>	<u>83,118</u>	<u>100.0</u>	<u>90,150</u>	<u>100.0</u>

###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收入來源來自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截至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約有92.4%及91.0%的收益來自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本集團所提供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主要為搜尋並僱傭符合本集團客戶所訂明工作職責要求的合適人選，然後將彼等調派至本集團客戶。自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9.6百萬港元增長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0.3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7.7%。自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所得收益增加主要乃由於2011年5月實施最低工資條例（我們自2011年4月至2011年5月增加了151名僱員的基本薪資）及來自客戶A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需求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2.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4.6百萬港元，惟收益的增幅因來自客戶B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需求減少而被部分抵銷。

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所佔收益分別約為91.5%及90.0%。自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6.0百萬港元增長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1.1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6.7%。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所得收益增加主要乃由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外判員工薪金整體增加所致。

####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

本集團所提供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主要涉及搜尋合適的行政人員及員工以滿足我們客戶的各種需求。截至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約有6.8%及5.6%的收益來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9.3百萬港元，減幅約為9.7%。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所得收益約9.3百萬港元中，約1.7百萬港元的收益乃與施伯樂策略董事及我們的員工（不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所完成的任務相關。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所得收益減少主要乃由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獲成功安置的應徵者數目減少，在此期間，成功完成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任務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66宗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28宗。我們董事認為，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成功完成的任務的減少乃由於(i)客戶A及客戶B對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需求減少、及(ii)楊女士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成功招攬及完成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任務的減少，而此乃由於楊女士的角色重心自招攬及處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的新任務轉移至管理。

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分別約有7.6%及6.8%收益來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1百萬港元，減幅約為3.2%。自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所得收益略為減少主要乃由於因施伯樂策略董事須投入時間及資源準備上市，故其完成工作所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539,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96,000港元，由我們於2012年7月成立的新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主要專注於商業及零售行業）招攬及完成的13個成功任務部分抵銷。

###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除外判人力資源服務及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外，我們還提供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包括(i)eHRIS軟件銷售；(ii)支薪外判服務；及(iii)人力資源諮詢及管理服務。截至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約有0.8%及3.4%的收益來自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自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百萬港元大幅增長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6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366.7%。自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所得收益大幅增加主要乃由於eHRIS軟件的銷售額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0.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1百萬港元。eHRIS軟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銷售額增加主要乃由於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啟面向中國市場的銷售。鑒於(i)中國客戶均為有需要提升其人力資源系統的大型製造商；(ii)保薦人已對中國客戶進行實地考察、面談及背景核實，並信納此等中國客戶的真誠；(iii)提供予此等中國客戶的eHRIS軟件價格與提供予本集團其他客戶（為香港上市公司）的eHRIS軟件價格相若；(iv)款項已由此等全部中國客戶全數償付，我們的董事及保薦人認為，向中國客戶出售eHRIS軟件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分別約有0.9%及3.2%收益來自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0.8百萬港元大幅增長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9百萬港元，增長率約為262.5%。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所得收益大幅增加主要乃由於eHRIS軟件的銷售額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1百萬港元。我們董事認為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eHRIS的銷售額的增加乃由於於該期間本集團成功向兩名位於香港的新客戶及一名位於中國的新客戶銷售eHRIS軟件的授權證計劃所致。

## 財務資料

### 有關重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45.0百萬港元、154.1百萬港元及83.0百萬港元或約96.1%、93.3%及92.0%。本集團五大客戶業務運營為銀行、電訊及保險業。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佔比下降，主要乃由於向其他客戶銷售我們的eHRIS軟件有所增加。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 百分比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 百分比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 百分比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 百分比	
	港元	%	港元	%	港元	%	港元	%
客戶A	75,066,704	49.7	106,659,564	64.5	49,985,034	60.1	60,291,048	66.9
客戶B	50,679,118	33.6	32,728,105	19.8	20,960,701	25.2	13,904,883	15.4
客戶C	5,395,514	3.6	8,203,646	5.0	3,892,320	4.7	5,539,939	6.1
客戶D	10,601,982	7.0	3,663,972	2.2	1,891,717	2.3	2,125,237	2.4
客戶E	不適用	不適用	2,892,690	1.8	1,707,690	2.1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F	3,253,269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12,700	1.2

(未經審核)

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超逾10%的客戶各自所貢獻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佔我們 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港元	%	港元	%	港元	%	港元	%
客戶A	75,066,704	49.7	106,659,564	64.5	49,985,034	60.1	60,291,048	66.9
客戶B	50,679,118	33.6	32,728,105	19.8	20,960,701	25.2	13,904,883	15.4

(未經審核)

客戶A為一家總部位於美國的全球性多元化金融服務集團的個人銀行附屬公司，客戶B則為一家總部位於新加坡並於新加坡上市的領先金融服務集團的香港銀行附屬公司，其於亞洲15個市場設有超過200家分行。客戶A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使用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及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而客戶B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使用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及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但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僅使用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截至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客戶A所貢獻收益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49.7%及64.5%，而截至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客戶B所貢獻收益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33.6%及19.8%。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客戶A所貢獻收益增加乃由於客戶A對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需求由2011年3月31日約398人增加至2012年3月31日約434人，惟收益的增幅因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成功任務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5宗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0宗而被部分抵銷。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客戶B所貢獻收益減少乃由於客戶B對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需求由2011年3月31日約154人減少至2012年3月31日約76人，以及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成功任務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8宗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宗。

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客戶A所貢獻收益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60.1%及66.9%，而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客戶B所貢獻收益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25.2%及15.4%。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客戶A所貢獻收益增加乃由於我們向客戶A調派外判員工的薪金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較上期整體增長，以及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成功任務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9宗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22宗。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客戶B所貢獻收益減少乃由於客戶B對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需求由2011年9月30日約91人減少至2012年9月30日約65人，以及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成功任務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宗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零宗。

## 財務資料

### 毛利率的分析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業績及毛利率的分析：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千港元	毛利率 %	千港元	毛利率 %	千港元	毛利率 %	千港元	毛利率 %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10,180	7.3	9,530	6.3	5,495	7.2	4,233	5.2
行政人員／員工								
搜尋服務	5,492	53.3	6,012	64.7	4,555	72.3	3,795	62.0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685	59.3	3,475	62.0	(114)	(14.6)	1,802	62.2
總計	<u>16,357</u>	10.8	<u>19,017</u>	11.5	<u>9,936</u>	12.0	<u>9,830</u>	10.9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8%提升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5%。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較上一年度有所提升，主要乃由於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貢獻增加，而其毛利率相比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更高。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較其他服務為低，主要乃由於自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得的收益大部分被用於向外判員工支薪。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2.0%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0.9%。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整體毛利率較上期下降主要歸因於施伯樂策略董事成功完成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任務（具更高利潤率）較上年同期減少所致。

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3%下降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3%。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主要乃由於應我們重要客戶的要求而減少每名外判員工的服務費。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2%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2%。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

間，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較上期下降主要歸因於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益的增長率低於外判人力資源服務開支約2.3%的增長率。如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下降」一段及「業務」一節「競爭」一段所披露者，本集團面臨來自規模較小、新成立的專業服務供應商的競爭，彼等往往在價格方面進行競爭。為透過達成更高的銷售額及溢利提高我們的業務規模，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並使業務重點多元化，通過於2012年7月設立新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主要負責商業及零售行業，減少對銀行業的依賴。

於2012年9月30日，針對調派予重大客戶的外判員工，其中約10.7%及8.7%服務費我們分別按彼等基本月薪及每月薪酬總額的指定百分比向客戶收取。此等外判員工均由我們負責搜尋並向重大客戶引薦。鑒於由我們搜尋並向重大客戶引薦的外判員工的服務費收取標準通常較由重大客戶轉介予我們的外判員工為高，為提升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毛利率，我們擬策略性地增加按上述基準收取服務費的外判員工的比重。有見於此，我們的董事計劃壯大我們員工外包團隊，藉以更高效地執行重大客戶的指示，加快物色並向重大客戶引薦對口的的外判員工。

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3%提升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4.7%。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毛利率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較上一年度有所提升，主要乃由於支付予楊女士的公司的酌情花紅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由約1.8百萬港元減少至約0.4百萬港元及我們的董事及員工（不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完成更多任務而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1.7百萬港元。年內應付楊女士的酌情花紅金額乃由施伯樂策略董事會經考慮（其中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產生的總收益（不包括由施伯樂策略董事及我們的員工（不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完成的任務）、我們的ESS銀行團隊實際收益與估計收益的對比、相比上一相應期間楊女士於年內搜尋並完成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成功任務數目以及楊女士對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業務的整體貢獻後全權酌情釐定。相比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支付的酌情花紅減少主要乃由於(i)我們ESS銀行團隊貢獻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6百萬港元；(ii)楊女士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招攬及完成的成功任務較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減少，而此乃由於楊女士的角色重心自負責招攬及處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的新任務轉移至管理；(iii)更多行政人員／員工搜尋任務乃由施伯樂策略董事及我們的員工（不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完成；及(iv)ESS銀行收益遠遠低於就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

設定的ESS銀行收益目標。有關支付予楊女士酌情花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供應」一段。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2.3%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2.0%。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毛利率較上期下降主要歸因於施伯樂策略董事成功招攬及完成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任務所產生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96,000港元。

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9.3%提升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2.0%。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毛利率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較上一年度有所提升，主要乃由於相比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從規模經濟中享有成本優勢以及收益的增長。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虧損提升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毛利率較上年提升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更多eHRIS軟件的銷售收益。

儘管競爭激烈、現行宏觀經濟條件不利及經營成本變動急劇已使本集團的利潤率降低，尤其是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但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保持競爭力及維持業務增長，原因為：

- (i) 本集團與我們的重要客戶維持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且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符合我們客戶旨在減少行政工作負擔及成本的業務策略，亦不大可能受不利市場環境的影響；
- (ii) 本集團增加客戶數目以擴闊我們的客戶基礎，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名增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名，並透過提供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及成立一支專注於商業及零售行業的新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擴大我們的服務範圍；

- (iii) 本集團已擴充我們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至其他行業，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擁有八名使用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新客戶，其中四名來自國際時裝及奢侈品行業、一名來自快速消費品行業、一名來自餐飲業、一名來自零售行業及一名來自服裝零售業；
- (iv) 本集團有意組建其他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以開拓工業及醫藥行業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市場；
- (v) 儘管楊女士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因健康問題將工作重心由負責招攬及處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任務轉移至管理，但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其已重新負責招聘及處理新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工作，本集團亦將聘用更多新員工以加強我們的ESS銀行團隊；
- (vi) 本集團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貢獻的毛利所佔百分比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2.2%減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0.1%，並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5.3%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3.1%，而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貢獻的毛利所佔百分比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2%增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3%，並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損轉變為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及
- (vii) 我們已實行充分的內部控制措施以避免任何資金收支不符，並根據僱員的僱傭合約及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包括僱傭條例），繼續保持我們外判員工的工資及其他僱員福利的良好結算記錄。

## 財務資料

###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業績：

####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千港元
收益	139,557	150,340	76,028	81,136
工資	125,020	135,822	68,017	74,188
強積金供款	4,350	4,962	2,498	2,698
介紹費	7	26	18	17
	<u>129,377</u>	<u>140,810</u>	<u>70,533</u>	<u>76,903</u>
業績	<u>10,180</u>	<u>9,530</u>	<u>5,495</u>	<u>4,233</u>
毛利率	<u>7.3%</u>	<u>6.3%</u>	<u>7.2%</u>	<u>5.2%</u>

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業績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2百萬港元下降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9.5百萬港元，降幅約為0.7百萬港元或6.9%。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收益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0.8百萬港元，成本則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1.4百萬港元。總成本的增幅超過收益增幅乃由於應我們重要客戶的要求而減少每名外判員工的服務費。

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工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5.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5.8百萬港元，主要得益於2011年5月實施最低工資條例。強積金供款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0百萬港元，與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工資因2011年5月實施最低工資條例而錄得的增長一致。介紹費為就我們的員工向我們介紹外判員工而向彼等支付的費用，該項費用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6,000港元，乃由於我們獲介紹更多員工。

## 財務資料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業績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5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2百萬港元，減少約1.3百萬港元或23.0%。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收益及同期成本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約5.1百萬港元及約6.4百萬港元。總成本增幅高於收益增幅，乃因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益的增長率低於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僱員開支的增長率約2.3%所致。

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薪金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8.0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4.2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我們向客戶A調派外判員工的薪金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整體上增長所致。強積金供款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5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7百萬港元，與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薪金增加相符。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支付予我們員工的介紹費維持平穩，分別約為18,000港元及17,000港元。

###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業績：

####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千港元
收益	10,310	9,292	6,305	6,120
工資	2,953	2,855	1,490	1,821
強積金供款	59	75	40	49
諮詢費	1,806	350	220	455
	<u>4,818</u>	<u>3,280</u>	<u>1,750</u>	<u>2,325</u>
業績	<u>5,492</u>	<u>6,012</u>	<u>4,555</u>	<u>3,795</u>
毛利率	<u>53.3%</u>	<u>64.7%</u>	<u>72.3%</u>	<u>62.0%</u>

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業績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0百萬港元，增幅約為0.5百萬港元或9.1%。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收益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0百萬港元，成本則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5百萬港元。總成本的減幅大於收益減幅主要乃由於支付予楊女士公司的酌情花紅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港元。上述年內應付楊女士的酌情花紅金額乃由施伯樂策略董事會經考慮（其中包括）我們ESS銀行團隊產生的總收益（不包括由施伯樂策略董事及我們的員工（不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完成的任務）、我們ESS銀行團隊實際收益與估計收益的對比、相比上一相應期間楊女士於年內搜尋並完成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成功案例數目以及楊女士對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業務的整體貢獻後全權酌情釐定。相比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支付的酌情花紅減少主要乃由於(i)我們的ESS銀行團隊貢獻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6百萬港元；(ii)楊女士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所招攬及完成的成功任務較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而此乃由於楊女士的角色重心自招攬及處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的新任務轉移至管理；(iii)更多行政人員／員工搜尋任務乃由施伯樂策略董事及我們的員工（不包括我們的ESS銀行團隊）而非我們的ESS銀行團隊完成；及(iv)我們ESS銀行的收益遠低於就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設定的ESS銀行收益目標。有關支付予楊女士酌情花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供應」一段。

於往績記錄期間，應付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業務部員工的工資水平較為穩定，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百萬港元微降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9百萬港元。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僱員開支下降幅度較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收益下降幅度為低，乃由於(i)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員工所完成的任務較多，而此乃由於楊女士的角色重心自招攬及處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的新任務轉移至管理；及(ii)我們一部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員工的僱員開支為固定，而該等僱員開支的增長率未必與收益增長率保持完全一致。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業績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6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8百萬港元，減少約0.8百萬港元或17.4%。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

## 財務資料

的收益及同期成本分別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減少約0.2百萬港元及增加約0.6百萬港元。總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僱員開支較上一期間增加所致。

應付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業務部員工的薪金水平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5百萬港元大幅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8百萬港元。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業務部的僱員開支增加歸因於2012年7月新設立一個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包括4名員工，主要專注於商業及零售行業）所致。

###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業績：

####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千港元
收益	1,155	5,606	785	2,894
工資	452	1,921	865	1,017
強積金供款	18	74	34	41
中國營業稅撥備	-	136	-	34
	<u>470</u>	<u>2,131</u>	<u>899</u>	<u>1,092</u>
業績	<u>685</u>	<u>3,475</u>	<u>(114)</u>	<u>1,802</u>
毛利率	<u>59.3%</u>	<u>62.0%</u>	<u>(14.6)%</u>	<u>62.2%</u>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業績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0.7百萬港元增長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8百萬港元或400%。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收益較上一年

度增加約4.5百萬港元，成本則較上一年度增加約1.7百萬港元。總成本的增幅不及收益增幅乃由於與去年相比，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從規模經濟中享有成本優勢以及收益的增長，惟此利好因從行政及支援僱員開支轉撥至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開支項下應付我們資訊科技部員工的開支增加而被部分抵銷。

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薪金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0.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百萬港元，主要乃資訊科技部員工開支被從行政及支援僱員開支重新分配至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開支項下所致。強積金供款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8,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4,000港元，與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項下工資的增長一致。

營業稅撥備約136,000港元乃按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向中國客戶作出的eHRIS軟件銷售額的5%計算。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鑒於eHRIS軟件銷售僅與授權使用軟件有關，並非直接轉讓授權證本身，故本集團不合資格免繳營業稅。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業績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虧損約0.1百萬港元增加約1.9百萬港元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溢利約1.8百萬港元。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收益及同期成本分別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增加約2.1百萬港元及約0.1百萬港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總虧損主要歸因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eHRIS軟件錄得的銷售額僅為約8,000港元，而我們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仍需支付員工成本。總成本增幅小於收益增幅，因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更多eHRIS軟件銷售產生的收益約2.1百萬港元所致。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薪金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0.9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我們員工薪金的上調。強積金供款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4,000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1,000港元，與薪金增長一致。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按向中國客戶所售我們eHRIS軟件銷售額的5%計算營業稅撥備約34,000港元。

## 財務資料

###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性質劃分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73	495	219	281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	–	–	–	470,000
雜項收入	18,087	52,027	–	1,457
其他收入總額	<u>18,160</u>	<u>52,522</u>	<u>219</u>	<u>471,738</u>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總額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16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2,522港元，增長約189.2%。雜項收入主要為就補償本集團所產生的雜項開支而向客戶收取的手續費。本集團的雜項收入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087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2,027港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總額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19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71,738港元。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約為470,000港元，源於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汽車。

### 稅項

本集團須就其於香港的業務所產生的溢利繳納香港利得稅，並須就向中國客戶銷售eHRIS軟件所得的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營業稅及其他中國輔助間接稅項及附加費。

(a) 所得稅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及Orient Apex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因為並無於香港及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個年度／期間，本公司已就施伯樂策略於香港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所得稅撥備的金額分別為約1,461,020港元、1,468,077港元及828,020港元。

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施伯樂策略出售eHRIS軟件予中國客戶，因此，其須就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於中國所產生的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由於施伯樂策略為非居民企業，就稅項計算而言，施伯樂策略須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稅率10%計算。此外，根據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管理暫行辦法，施伯樂策略應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應由其中國客戶代表施伯樂策略作為扣繳義務人代扣代繳。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當有關中國客戶就服務收入向本集團匯付款項時，本集團已分別向中國稅務機關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約273,000港元及約61,000港元。

本集團於各往績記錄期間的香港利得稅分別為約1,461,020港元、1,468,077港元及828,020港元，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分別為約273,000港元及約61,000港元，該等款項計入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的所得稅開支。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倘作出申請及取得中國稅務機關的批准，有關施伯樂策略eHRIS軟件授權的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調低至7%。

**(b) 中國營業稅**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施伯樂策略亦須就其於中國產生的收入繳納中國營業稅，稅率為5%。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就中國營業稅分別計提撥備約136,000港元及34,331港元並將其確認為直接成本，乃由於其為本集團就相關收入扣除的間接稅項。中國客戶代表施伯樂策略分別支付中國營業稅約136,000港元及34,331港元，且於2012年9月30日以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罰款。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鑒於eHRIS軟件銷售僅與授權使用我們的eHRIS軟件有關，並非直接轉讓授權證本身，故本集團不合資格免繳營業稅。

**(c) 其他中國輔助間接稅項及附加費**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施伯樂策略亦須就其已付中國營業稅繳納其他中國輔助間接稅項及附加費（即城市維護建設稅、教育附加費及地方教育附加費），稅率合計為12%。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中國客戶代表施伯樂策略分別支付此等中國輔助間接稅項及附加費約16,000港元及4,000港元，且於2012年9月30日以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罰款。由於所涉金額不高，本集團並無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向地方稅務機關作出有關查詢後所告知，本集團合資格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鑒於我們所有中國客戶已悉數支付款項且有關查詢乃於繳付款項後向地方稅務機關所作，故本集團尚未申請稅項減免並遵從地方稅務機關的規定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地方稅務機關並無對本集團處以任何稅務罰款。

我們的董事認為，上文已論述本集團須繳納的稅項上限，尤其是就本集團於中國所產生的收入。由於本集團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由10%調低至7%，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確認的稅項支出乃屬充足。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與董事的意見一致，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的稅項支出已充足。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比較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與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1.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5.2百萬港元，增長約9.4%。

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較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長，主要得益於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收益增加。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9.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0.3百萬港元，增幅約為7.7%；而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收益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6百萬港元，增幅約為366.7%。

鑒於我們的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收益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強勁增長，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收益貢獻佔比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2.4%輕微下降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1.0%；而我們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收益貢獻佔比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8%輕微下降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6%。

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3.1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90.1百萬港元，增幅約為8.4%。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益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增加，主要因外判人力資源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收益增加所致。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6.0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1.1百萬港元，增幅約為6.7%，而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0.8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9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62.5%。

## 財務資料

鑒於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強勁增長，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收益貢獻佔比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91.5%輕微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90.0%，而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收益貢獻佔比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6%輕微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8%。

### 僱員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僱員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129,370	140,784	70,515	76,886
行政人員／ 員工搜尋服務	3,012	2,929	1,530	2,325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470	1,995	899	1,058
行政及支援僱員	4,665	3,982	1,837	2,310
總計	<u>137,517</u>	<u>149,690</u>	<u>74,781</u>	<u>82,579</u>

我們的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9.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0.8百萬港元，增幅約為8.9%。僱員開支增長主要得益於2011年5月實施最低工資條例。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僱員開支增長率較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收益增長率約7.7%為高，主要歸因於提供予客戶更具有競爭力的服務條款。

## 財務資料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0.5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76.9百萬港元，增長約9.1%。僱員開支增加主要因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外判員工薪金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整體增加所致。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僱員開支增長率較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收益增長率約6.7%為高，乃由於我們的部分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費乃按每名外判員工收取固定月費，而不考慮外判員工的薪金增長。鑒於我們外判員工薪金增長的同時我們所收取的服務費收入維持不變，我們的毛利率下降。

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及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僱員開支乃確認為直接成本，而行政及支援僱員的僱員開支（包括董事薪酬）乃計入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中。

我們僱員開支與直接成本的對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開支：				
外判人力資源服務	129,370	140,784	70,515	76,886
行政人員／員工				
搜尋服務	3,012	2,929	1,530	2,325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	470	1,995	899	1,058
諮詢費	1,805	350	220	-
介紹費	7	26	18	17
中國營業稅撥備	-	136	-	34
	<u>134,664</u>	<u>146,220</u>	<u>73,182</u>	<u>80,320</u>
直接成本	<u>134,664</u>	<u>146,220</u>	<u>73,182</u>	<u>80,320</u>

我們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百萬港元減少約3.3%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9百萬港元，維持相對穩定。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僱員開支降幅較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收益降幅約9.7%為低，主要乃由於(i)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員工所完成的任務較楊女士為多，而此乃由於楊女士的角色重心自招攬及處理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新任務轉移至管理；及(ii)應付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員工的僱員開支的性質相對固定，未必與收益水平保持一致。

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5百萬港元大幅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3百萬港元，增長約53.3%。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僱員開支增加主要因自2012年7月本集團新組建一個由4名員工組成主要側重商業及零售行業的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後，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業務部的僱員人數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有所增加所致。

我們的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百萬港元，增幅約為300%。僱員開支增加主要乃由於我們的資訊科技員工開支所佔比重增加，以應付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eHRIS軟件銷售的增加。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僱員開支增長率較我們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收益增長率約366.7%為低，主要乃由於相比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應期間，我們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從規模經濟中享有成本優勢以及收益的增長。

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0.9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1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2.2%，維持相對穩定。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僱員開支增幅較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的收益增幅約262.5%為低，此乃由於相較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期間，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經濟規模的成本優勢及收益增長。

我們行政及支援僱員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百萬港元，減少約14.9%。此等僱員開支減少主要乃我們從行政及支援僱員開支轉撥至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僱員開支項下的資訊科技部員工開支增加所致。

## 財務資料

行政及支援僱員的僱員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8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3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7.8%。僱員開支增加主要因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行政及支援僱員的薪金較上一期間有所增加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不包括支付予行政及支援僱員部分）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不包括支付予行政及支援僱員部分）的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	128	316	197	165
折舊	362	233	148	118
營銷及招待	202	460	269	151
保險	420	321	184	260
租金及差餉	755	1,004	502	502
電話及互聯網費用	142	187	88	109
雜項	677	778	350	557
	<u>2,686</u>	<u>3,299</u>	<u>1,738</u>	<u>1,862</u>
開支總額	<u>2,686</u>	<u>3,299</u>	<u>1,738</u>	<u>1,862</u>

我們的廣告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8,000港元增加約146.9%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16,000港元。我們的廣告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就招聘我們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員工刊登廣告增加以及識別我們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合適應聘者。廣告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97,000港元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65,000港元，減少約16.2%。我們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的廣告費用更多，乃由於在此期間曾訂購一則網上廣告以推廣我們的法定最低工資工具，而我們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未產生該等廣告費用。

我們的折舊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62,000港元減少約35.6%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33,000港元。我們的折舊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汽車折舊約196,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5,000港

元。折舊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48,000港元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18,000港元，減少約20.3%。折舊開支減少主要因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一輛汽車全額折舊所致。

我們的營銷及招待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2,000港元增加約127.7%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60,000港元。我們的營銷及招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維護與客戶的關係的營銷開支增加以及為提升員工士氣而為我們的員工組織活動的開支增加。營銷及招待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69,000港元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51,000港元，減少約43.9%。營銷及招待開支減少主要因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較過往期間所實施的更好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我們的保險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20,000港元減少約23.6%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21,000港元。我們的保險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較以往相應期間，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保費為低。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的保費乃經資本化及攤銷至保單所涵蓋的期間的損益內。因此，約217,000港元於2012年3月31日由本集團資本化為預付款項。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保費約176,000港元的預付部分並未由本集團於2011年3月31日資本化為預付款項，此乃由於所涉金額被認為並不重大。因此，相較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計入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保險開支為低。保險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84,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60,000港元，增加約41.3%。保險開支增加主要因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期間以較高保費續訂辦公室保險所致。

本集團有關保費的會計政策旨在於保單涵蓋的期間內將保費資本化及攤銷。預付款項於各報告日期列作流動資產。我們的董事認為，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不同的處理對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影響不大。本集團將於日後貫徹應用我們的會計政策。

---

## 財務資料

---

我們的租金及差餉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55,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04,000港元，增幅約為33.0%。我們的租金及差餉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業主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了合計三個月的免租期，包括根據過往租賃協議（於2010年5月到期）的一個月租金為70,000港元及根據現有租賃協議的兩個月的租金總額為161,000港元。於截至2011年及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的租金及差餉開支維持相平，均約為502,000港元。

我們的電話及互聯網費用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42,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7,000港元，增幅約為31.7%。我們的電話及互聯網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伺服器的維護成本增加。電話及互聯網費用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8,000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09,000港元，增幅約為23.9%。電話及互聯網費用增加主要因有關我們的新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的電話線及海外通訊成本增加所致。

我們的雜項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77,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78,000港元，增幅約為14.9%。我們的雜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撇銷壞賬約43,000港元以及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印刷及文具開支增加約47,000港元。雜項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50,000港元增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57,000港元，增幅約為59.1%。雜項開支增加主要因相較於以往同期，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因業務發展活動而產生的境外差旅費有所增加所致。

###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的其他經營開支（包括上市開支）約為2.3百萬港元。

## 財務資料

### 財務費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就以下各項的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且載有須應要求 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	239,818	339,437	193,014	148,699
融資租賃負債	22,311	18,593	11,156	13,008
	<u>262,129</u>	<u>358,030</u>	<u>204,170</u>	<u>161,707</u>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62,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8,000港元，增幅約為36.6%。財務費用增加主要因我們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支用貸款融資（我們已就此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支付利息）所致。

財務費用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04,000港元減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61,000港元，減少約21.1%。財務費用減少主要因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應付票據的借貸期有所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年度／期間支出	1,461,020	1,468,077	1,026,267	828,02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度／期間支出	—	273,000	—	60,762
	<u>1,461,020</u>	<u>1,741,077</u>	<u>1,026,267</u>	<u>888,782</u>

---

## 財務資料

---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及Orient Apex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因為本公司及Orient Apex並無於香港及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個年度／期間，本公司已就施伯樂策略於香港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施伯樂策略出售eHRIS軟件予中國客戶，因此，其須就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於中國產生的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由於施伯樂策略為非居民企業，其須按稅率10%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根據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管理暫行辦法，施伯樂策略應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應由中國客戶代表施伯樂策略作為扣繳義務人代扣代繳。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當有關中國客戶就服務收入向本集團匯付款項時，本集團已分別按稅率10%向中國稅務機關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約273,000港元及約61,000港元。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倘作出申請及取得中國稅務機關的批准，有關施伯樂策略eHRIS軟件授權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調低至7%。我們的董事確認，本集團尚未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有關批准。

## 財務資料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761,793</u>	<u>11,430,859</u>	<u>6,157,277</u>	<u>3,706,349</u>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				
計算的所得稅	1,445,696	1,886,092	1,015,951	611,548
於其他稅務司法權區				
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	(177,450)	-	(42,19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22,522	-	378,89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2)	(82)	(36)	(46)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				
差額的稅務影響	27,961	9,995	10,352	(59,417)
其他	<u>(12,625)</u>	<u>-</u>	<u>-</u>	<u>-</u>
年度／期間所得稅開支	<u>1,461,020</u>	<u>1,741,077</u>	<u>1,026,267</u>	<u>888,782</u>

年內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461,02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41,077港元，增幅約為19.2%。所得稅開支增加乃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761,793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430,859港元，增幅約為30.5%。稅項開支的增幅小於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增幅主要歸因於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約177,450港元。

期內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026,267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888,782港元，減幅約為13.4%。所得稅開支減少歸因於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

間約6,157,277港元減少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706,349港元，減幅約為39.8%。稅項開支的減幅小於除所得稅前溢利的減幅，主要由於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約為378,895港元。

**我們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及淨利潤率因上市有關的非經常開支及一般及開支增加而大幅下跌**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確認除稅後溢利約9.7百萬港元及基於我們截至2013年1月31日止十個月期間的管理賬目，我們的除稅後純利將約為4.5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我們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率及純利會因(i)與上市有關的非經常開支；及(ii)如上文所述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而較上年顯著下降。待上市時，按配售價每股股份0.41港元計算，預計合共約12.5百萬港元將作為上市開支支付予包銷商及不同專業人士，本公司及賣方將分別按75%及25%的溢利的比例承擔該筆費用，本公司所承擔的上市開支當中：(i)約4.6百萬港元將於損益扣除，佔本集團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溢利約9.7百萬港元的約47.4%，將相應減少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及(ii)約4.8百萬港元將入賬為本集團上市後的股份溢價賬的減項。本公司分別於2011年12月、2012年2月及2012年4月就上市委任專業人士。儘管上市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始籌備，專業人士（保薦人除外）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僅履行少量工作。因此，大部分上市開支仍未計入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保薦人及我們的申報會計師與我們董事的意見一致，認為上市開支無需計入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

鑒於各專業人士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提供大量服務，按所耗時間基準（在欠缺其他能更好反映所提供服務價值的基準下）估計將計入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損益的上市費用部分約為2.3百萬港元，而我們預期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將產生的其他上市開支約為2.3百萬港元。董事謹此強調該筆上市開支將為估計，僅供參考，在本集團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損益中將確認的最終金額須視乎在有關時間變動因素及假設的變動情況而定。

## 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過往主要通過其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現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而其餘資金需求則通過銀行借貸滿足。於2011年3月31日、2012年3月31日及201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9.9百萬港元、14.6百萬港元及16.7百萬港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應收董事及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融資租賃負債及應付稅項。

###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有關本集團現金流量的若干資料：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2年 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01,525	1,252,176	5,433,635	503,08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6,700)	(257,518)	(34,228)	(49,8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482,278	(5,899,971)	(5,487,742)	1,592,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 淨額	3,097,103	(4,905,313)	(88,335)	2,045,797
年度／期間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234,507</u>	<u>9,331,610</u>	<u>9,331,610</u>	<u>4,426,297</u>
年度／期間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331,610</u>	<u>4,426,297</u>	<u>9,243,275</u>	<u>6,472,094</u>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收取服務收入。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用於支付員工成本及租金。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0.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約3.5百萬港元、經調整營運資金流出淨額約2.9百萬港元及所得稅開支付款約0.1百萬港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主要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增加約6.3百萬港元以及流出部分由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4.4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1.3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約12.1百萬港元、經調整營運資金流出淨額約7.9百萬港元及所得稅開支付款約2.9百萬港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乃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增加約4.1百萬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1百萬港元、應收董事款項增加約1.8百萬港元、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約3,155港元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0.1百萬港元所致。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3.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約9.4百萬港元、經調整營運資金流出淨額約5.9百萬港元及所得稅開支付款約0.3百萬港元。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乃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增加約6.2百萬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81,163港元、應收董事款項增加約2.9百萬港元、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約1,155港元以及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約30,000港元所致。現金流出部分由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3.4百萬港元所抵銷。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利息收入。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按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49,876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花費約520,157港元以及部分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約470,000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3百萬港元，主要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花費約0.1百萬港元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按金約0.2百萬港元而產生，部分由已收利息約495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6百萬港元，主要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花費約0.1百萬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約0.5百萬港元而產生，部分由已收利息約73港元所抵銷。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來自銀行借貸。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貸、應付票據、已付利息及股息、支付融資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所致。

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1.6百萬港元。現金流入主要指應付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約2.0百萬港元。此乃部分由償還銀行借貸約0.2百萬港元、已付利息約148,699港元、支付融資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約41,618港元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約13,008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5.9百萬港元。現金流出為派付股息約5.0百萬港元、償還銀行借貸約0.4百萬港元、已付利息0.4百萬港元、支付融資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約0.1百萬港元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約18,593港元。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0.5百萬港元。現金流入主要為新增銀行借貸所得款項7.0百萬港元。現金流入部分因償還銀行借貸約4.4百萬港元、償還應付票據淨額約1.7百萬元、已付利息約0.2百萬港元、支付融資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約0.2百萬港元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約22,311港元而抵銷。

### 債務聲明

於2013年1月31日營業結束（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未償還借貸為約5,781,000港元，包括融資租賃負債約1,024,000港元（有關負債由我們的董事龔先生擔保1,150,000港元）及銀行借貸約4,757,000港元（由我們的董事張先生及龔先生共同及個別地擔保8,000,000港元及香港政府根據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擔保6,400,000港元）。

根據香港政府於2008年推出的特別信貸保證計劃，香港政府將為最多80%獲批准的貸款提供擔保。每家企業的貸款金額最高為12百萬港元，於上述額度內，企業可自參與貸款機構獲得最多6百萬港元的循環信用額度。本集團已獲各有關貸款機構原則上同意將解除張先生及龔先生的個人擔保，並由本集團的公司擔保代替，惟須待（其中包括）上市落實及獲得香港政府工業貿易署同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3年1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將予發行的未償還貸款資本、定期貸款、銀行透支、其他借貸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3年1月31日起，本集團的債務、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於2013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1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即期</b>				
融資租賃負債	146	–	261	2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60	14,539	19,083	17,983
銀行借貸	4,496	4,100	5,896	4,757
應付稅項	1,194	73	835	354
	20,996	18,712	26,075	23,362
<b>非即期</b>				
融資租賃負債	–	–	847	756
合計	20,996	18,712	26,922	24,118

本集團於2012年9月30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分別約為5.2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

###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就香港辦公室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一年內	966,000	966,000	517,883
第二年至第五年	1,000,883	34,883	–
	1,966,883	1,000,883	517,883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我們的總部物業。該項租賃的初步期限為三年。上述租賃承擔僅包括基本租金承擔，該項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 財務資料

###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於2013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1月31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9,877,317	26,035,062	32,170,058	29,077,057
應收董事款項	1,195,822	2,995,822	4,115,963	5,364,453
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8,655	11,810	14,810	14,8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銀行現金	9,331,610	4,426,297	6,472,094	7,255,637
	<u>30,913,404</u>	<u>33,968,991</u>	<u>43,272,925</u>	<u>42,211,957</u>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92,095	15,245,192	19,618,017	18,393,144
銀行借貸	4,495,826	4,099,682	5,895,599	4,757,261
融資租賃負債	145,797	-	261,210	267,783
應付稅項	1,193,940	73,358	835,077	354,130
	<u>21,027,658</u>	<u>19,418,232</u>	<u>26,609,903</u>	<u>23,772,31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u>9,885,746</u></u>	<u><u>14,550,759</u></u>	<u><u>16,663,022</u></u>	<u><u>18,439,639</u></u>

---

## 財務資料

---

於201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9.9百萬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30.9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21.0百萬港元。於2011年3月31日的流動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約19.9百萬港元、應收董事款項約1.2百萬港元、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約8,655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0.5百萬港元以及銀行現金約9.3百萬港元。於2011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5.2百萬港元、銀行借貸約4.5百萬港元、融資租賃負債約0.1百萬港元及應付稅項約1.2百萬港元。

於201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14.6百萬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34.0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9.4百萬港元。於2012年3月31日的流動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約26.1百萬港元、應收董事款項約3.0百萬港元、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約11,81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0.5百萬港元以及銀行現金約4.4百萬港元。於2012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5.2百萬港元、銀行借貸約4.1百萬港元及應付稅項約0.1百萬港元。

於201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16.7百萬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43.3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26.6百萬港元。於2012年9月30日的流動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約32.2百萬港元、應收董事款項約4.1百萬港元、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約14,81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0.5百萬港元以及銀行現金約6.5百萬港元。於2012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9.6百萬港元、銀行借貸約5.9百萬港元、融資租賃負債約0.3百萬港元以及應付稅項約0.8百萬港元。

## 財務資料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日期我們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b>非即期</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150,000	–
<b>即期</b>			
應收貿易賬款	19,527,244	23,630,488	29,913,468
其他應收款項	49,663	20,944	–
預付款項	–	2,083,220	1,956,180
按金	300,410	300,410	300,410
	<u>19,877,317</u>	<u>26,035,062</u>	<u>32,170,058</u>
	<u>19,877,317</u>	<u>26,185,062</u>	<u>32,170,058</u>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向金融機構貼現部分附有全額索償權的應收貿易賬款。倘債務人違約，本集團須向金融機構償付拖欠金額。截至債務人償付日期前，自金融機構獲得的所得款項以年利率約6.35%計息。因此，本集團面臨信貸虧損及貼現債務逾期付款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保留貼現貿易債務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及回報，故貼現交易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規定。於2012年9月30日，儘管應收貿易賬款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應收貿易賬款約2,500,000港元仍將繼續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於收取應收貿易賬款或本集團清償金融機構虧損之前，貼現交易所得款項乃作為資產抵押融資計入借款。因此，於2011年3月31日及2012年3月31日，並無產生資產抵押融資負債。

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故本集團並無決定處置應收貿易賬款的權力。

本集團通常授予重要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提升信貸措施。

## 財務資料

於報告日期，部分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已過期。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4,701,262	16,567,605	26,840,290
逾期1日至90日	4,666,648	7,062,883	2,842,575
逾期91日至180日	12,000	–	230,603
逾期181日至365日	30,000	–	–
逾期超過一年	117,334	–	–
	<u>4,825,982</u>	<u>7,062,883</u>	<u>3,073,178</u>
	<u>19,527,244</u>	<u>23,630,488</u>	<u>29,913,468</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與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信貸記錄，我們的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本集團並無就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貿易賬款由2012年3月31日至2012年9月30日的增幅高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益增幅，主要歸因於(i)我們為客戶A提供行政人員／員工搜尋服務的銷售額由2012年2月及3月約0.1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8月及9月的0.5百萬港元，且客戶A一般在60日內結付其未支付餘額而非如其他客戶於30日內結付彼等的未支付餘額；(ii)我們新行政人員／員工搜尋團隊（該團隊於2012年7月成立，主要專注於商業及零售）銷售額的增長；及(iii)我們為客戶A提供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的銷售額增加，由2012年2月及3月約19.6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8月及9月約24.8百萬港元，增加約26.5%。於2012年3月31日及2012年9月30日，外判員工人數分別為597名及640名。我們外判員工人數的增幅與外判人力資源服務所產生收益的增幅一致。

直至2013年1月31日，本集團於2012年9月30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約29.6百萬港元（約佔尚未償還結餘的99.8%）由本集團客戶結算。由於本集團尚未因重大客戶而確認任何壞賬，故保薦人認同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款的增長將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量。

---

## 財務資料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1年	2012年	截至2012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港元	港元	港元
年度／期間初結餘	—	—	—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43,404	—
撇銷金額	—	(43,404)	—
	<hr/>	<hr/>	<hr/>
年度／期間末結餘	—	—	—
	<hr/> <hr/>	<hr/> <hr/>	<hr/> <hr/>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按個別及共同基準審閱逾期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減值撥備43,404港元並隨後撇銷應收貿易賬款。於2011年3月31日、2012年3月31日及201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發現應收貿易賬款具有減值事宜。

我們的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已採用內部控制程序管理信貸風險，該等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每年根據價格、合約規模、客戶信譽及聲譽對信貸期進行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核及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根據過往還款記錄、業務規模、服務性質、客戶商譽及其他因素定期對客戶的信貸額度及期限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須作出任何調整。本集團維持健全的評估程序，包括由我們的賬目及支薪部門審閱客戶的付款類型及拖欠記錄。就此而言，我們的董事認為，制訂及實施內部控制程序可大幅降低信貸風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2012年9月30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約29.9百萬港元（即結餘總額約99.8%）已結清。

---

## 財務資料

---

於2012年3月31日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就上市計劃而向專業人士所作出的進度付款約1,866,000港元及由本集團預付的醫療及辦公室保險約217,000港元。預付款項的增加主要乃由於於2012年3月31日就上市計劃而向專業人士所作出的進度付款所致，而於2011年3月31日則概無作出此等預付款項。於2012年9月30日，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就上市計劃而向專業人士所作出的進度付款約1,765,000港元及本集團預付醫療及辦公室保險約192,000港元。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委任保薦人、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保薦人的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及物業估值師分別於2012年2月及2012年4月獲委任。儘管上市於往績記錄期結束時進行，專業人士（保薦人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工作量甚微，因此，有關上市開支的進度付款於2012年3月31日已撥充資本，並預期計入本集團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損益中，預期上市於該期間內完成，故期間已提供所有專業服務。

就保薦人於2012年1月至3月期間提供的服務而言，按所耗時間基準（在欠缺其他能更好反映所提供服務價值的基準下）估計部分相關費用約為219,000港元。本集團已於2012年2月1日委聘Ipsos進行市場調查。按所耗時間基準（在欠缺其他能更好反映所提供服務價值的基準下）估計部分相關費用約為70,000港元。保薦人及本公司申報會計師與我們董事的意見一致，認為有關款項對本集團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業績的影響不大，因此，有關款項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支銷。

## 財務資料

### 應收董事及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應收董事及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 應收董事款項

	年度／期間 尚未償還 最高金額 港元	年度／ 期間初尚未 償還結餘 港元	年度／ 期間末尚未 償還結餘 港元
<b>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b>			
張先生	2,352,253	891,128	597,911
龔先生	1,543,569	82,444	597,911
		<u>973,572</u>	<u>1,195,822</u>
<b>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b>			
張先生	8,197,911	597,911	2,097,911
龔先生	897,911	597,911	897,911
		<u>1,195,822</u>	<u>2,995,822</u>
<b>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b>			
張先生	2,592,911	2,097,911	2,592,911
龔先生	1,523,052	897,911	1,523,052
		<u>2,995,822</u>	<u>4,115,963</u>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我們董事確認，除配售相關開支總額的25%將由我們董事支付及將由本公司以扣減其代表賣方應收包銷商（就賣方根據配售按同等數額銷售若干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方式支付外，應收董事的款項將於上市前清償。

---

## 財務資料

---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的詳情如下：

	年度／期間 尚未償還 最高金額 港元	年度／ 期間初尚未 償還結餘 港元	年度／ 期間末尚未 償還結餘 港元
<b>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b>			
Zebra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前稱Zebra HR SOS Limited)	8,655	<u>7,500</u>	<u>8,655</u>
<b>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b>			
Zebra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前稱Zebra HR SOS Limited)	11,810	<u>8,655</u>	<u>11,810</u>
<b>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b>			
Zebra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前稱Zebra HR SOS Limited)	14,810	<u>11,810</u>	<u>14,810</u>

執行董事張先生及龔先生均於Zebra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Zebra CS」) 擁有股權。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結餘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收Zebra CS款項乃與Zebra CS的設立成本有關。Zebra CS自其於2009年6月23日於香港註冊成立以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並於2012年3月28日，稅務局已就註銷Zebra CS發出無異議函。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將於上市前結清。

###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本集團用以擔保其銀行融資而抵押的銀行存款。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

銀行借貸

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日期我們的銀行借貸：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9月30日 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 (附註(a及b))	4,495,826	4,099,682	5,895,599
於下列各項中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附註(c))			
一年內	3,396,144	3,412,283	5,420,598
第二年	412,283	429,080	475,001
第三年至第五年	687,399	258,319	—
	<u>4,495,826</u>	<u>4,099,682</u>	<u>5,895,599</u>

附註：

- (a) 計息銀行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即期銀行借貸包括於一年內未按期還款的銀行貸款。由於貸款協議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可自行決定隨時催還貸款，故該等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借貸預期無法於一年內獲清償，該等借貸載有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並分類為流動負債。
- (b) 於2012年9月30日，資產抵押融資2,000,000港元計入銀行貸款。資產抵押融資指保理交易所獲得的融資款項，且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取消確認的規定。相應的金融資產計入應收貿易賬款(附註14)。
- (c) 按照貸款協議規定且並無考慮任何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該等應付款項乃根據按期還款日期進行呈列。
- (d) 有關借貸的其他資料為：

於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以及2012年9月30日，其中一項已抵押銀行借貸指本金額為2,000,000港元並按年利率1.25%（低於銀行的港元最優惠利率）計息的分期貸款，須按59個月分期償還。

於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以及2012年9月30日，另一項已抵押銀行借貸指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並按年利率0.5%加(i)銀行的最優惠利率及(ii)銀行資金成本中的較高者計息的循環貸款。

於2012年9月30日，應付票據2,000,000港元，並按下列中較高者計息(i)年利率0.5%加銀行的港元最優惠利率及(ii)年利率1%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

有關銀行融資的詳情載於上文「債務」分節。

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資料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日期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60,095	14,538,958	19,083,193
遞延收益	–	588,900	362,050
預收款項	32,000	117,334	172,774
	<u>15,192,095</u>	<u>15,245,192</u>	<u>19,618,017</u>

我們的董事認為，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為應付本集團僱員薪資，包括外判人力資源服務當中向本集團客戶提供協助的僱員薪資。遞延收益來自銷售本集團的eHRIS軟件所提供維護及支援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約18.8百萬港元（佔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總額98.4%）已結清。

### 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的各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2012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9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止六個月期間
淨利潤率	4.83%	5.86%	3.13%
股本回報率	92.5%	77.3%	34.6%
總資產回報率	27.3%	29.6%	14.2%
資產週轉率	5.64	5.04	4.54
流動比率	1.47	1.75	1.63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39.7	47.7	54.4
資產負債比率	45.5%	27.6%	39.6%
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	-50.9%	-5.6%	0.2%
利息覆蓋率	34.4	32.9	23.9

---

## 財務資料

---

淨利潤率乃按年度／期間溢利除以各年度／期間收益計算。我們的淨利潤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83%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86%。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率的增加主要乃由於具較高淨利潤率的其他人力資源支援服務佔比增加，而相較而言直接成本增幅較低所致。我們的淨利潤率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減少至約3.13%，主要乃由於期內產生上市開支約2.3百萬港元所致。

各年度／期間末的股本回報率乃按年度／期間稅後溢利／年化溢利除以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股東權益總額計算，股本回報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2.5%降低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7.3%。股本回報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股東權益總額約12.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9百萬港元為高。本集團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股東權益總額高於上年的平均股東權益總額，此乃由於（其中包括）年內累計溢利的平均結餘增加。我們的股本回報率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進一步下降至約34.6%，主要乃由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上市開支導致純利下降及期內因累計溢利的平均結餘增加而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平均結餘增加所致。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年度／期間稅後溢利／年化溢利除以各年度／期間末的期初及期末總資產的平均結餘計算，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7.3%提高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9.6%。總資產回報率提高主要由於稅後純利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7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平均資產總值保持相對穩定。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下降至約14.2%，主要乃由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上市開支導致稅後純利下降及平均總資產增加所致。平均總資產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重要客戶通常於60天內結算尚欠餘額而並非如其他客戶於30天內結算彼等的尚欠餘額導致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所致。應收貿易賬款增加亦與對重要客戶的銷售增加相符。

資產週轉率乃按年度／期間收益除以有關期末的期初及期末總資產的平均結餘計算。資產週轉率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64下降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04，並進一步下降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54。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乃由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平均資產總值增加所致。

---

## 財務資料

---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各年度／期間末的流動負債計算。流動比率由2011年3月31日約1.47提高至2012年3月31日約1.75。流動比率提高主要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1年3月31日約20.0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3月31日約26.1百萬港元，而借貸總額由2011年3月31日約4.6百萬港元減少至2012年3月31日約4.1百萬港元。於2012年9月30日，本集團流動比率進一步下降至約1.63。該下降乃由於主要因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導致的流動資產增加由主要因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導致流動負債更高比例的增加所抵銷。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應收貿易賬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各年度／期間的收益後乘以365天／183天所得。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約39.7天、47.7天及54.4天。於往績記錄期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增加主要乃由於向一重要客戶的銷售由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7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3月31日年度的107百萬港元，並由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50.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60.3百萬港元所致。由於該重要客戶通常於60天內結清未償還餘額，而非像其他客戶於30天內結清彼等的未償還餘額，故此，於往績記錄期間，週轉天數有所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年度／期間末的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得出。資產負債比率由2011年3月31日約45.5%降低至2012年3月31日約27.6%。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由2011年3月31日約4.6百萬港元降至2012年3月31日約4.1百萬港元，以及期內股東權益總額因累計溢利增加而增加。於2012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進一步增加至約39.6%。該增加主要乃由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借貸總額增加約3.0百萬港元所致。借貸總額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已動用銀行借貸向我們的外判員工預支薪金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就一輛汽車訂立融資租賃。

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乃根據各年度／期間末的借貸淨額除以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計算得出。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由2011年3月31日約-50.9%上升至2012年3月31日約-5.6%。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上升乃由於支付股息付款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而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總額由2011年3月31日約10.2百萬港元增加至2012年3月31日約14.9百萬港元。於2012年9月30日，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增加至約0.2%，主要由於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借貸總額增加至約7.0百萬港元所致。

利息覆蓋率乃按息稅前溢利除以各年度／期間的利息計算。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息覆蓋率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約34.4及32.9。自2010年11月起，本集團向一家銀行借入貸款約3.0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僅因此項貸款產生五個月的利息開支，而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則因此項貸款產生全年利息開支。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利息覆蓋率下降主要乃由於期內產生的上市開支導致經營溢利下降所致。

###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我們的可用信貸融資及內部產生的資金以及估計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有充裕的營運資金滿足自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當前營運資金需求。

### 或然負債

於2012年9月30日，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未了結或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確認，自2012年9月30日以來，本集團的或然負債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12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2012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 財務資料

###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於往績記錄期間，施伯樂策略已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此等股息概述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年度／期間股息				
已派付中期股息	1,000,000	—	—	—
建議末期股息	5,000,000	—	—	—
	<u>6,000,000</u>	<u>—</u>	<u>—</u>	<u>—</u>

於報告日期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日期並未確認為負債，惟已反映為截至該日止年度／期間的保留盈利分派。

於往績記錄期間，獲批准及派付的過往財政年度股息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1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有關2010年及2011年 已獲批准並將於 隨後年度派付的 末期股息	1,700,000	5,000,000	—	—
	<u>1,700,000</u>	<u>5,000,000</u>	<u>—</u>	<u>—</u>

於2013年3月20日，Orient Apex向Z Strategic派付股息3.0百萬港元，已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已宣派股息均已全數派付，本集團通過內部資源派付此等股息。

配售股份的投資者將無權享有上述股息。過往的股息分派未必反映未來的股息趨勢。隨著配售股份獲發行，本集團的可動用資金將有所增加，然而，董事擬於維持充裕資金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業務與回報股東之間保持適當的平衡。宣派及派付未來股息將由董事會根據當時經濟狀況並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盈利、前景、投資機會及現金需求等因素後決定。本集團並無任何預期派息率。

### 物業權益

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獨立物業估值師）已對我們於2012年12月31日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並認為我們物業權益並不具備商業價值。有關此等物業權益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以下列附註為基準編製，旨在說明倘配售已於2012年9月30日進行的影響。編製此等資料乃僅供說明用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上市後或未來任何日期的財務狀況。

##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2012年9月30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於2012年9月30日應佔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所示）及下文所述調整計算。

	本公司 擁有人 於2012年 9月30日 應佔的 本集團 經審核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估計 配售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附註2)	未經審核 備考 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每股 未經審核 備考 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3)
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0.41港元計算	17,700	21,343	39,043	0.098

附註：

- (1) 本公司擁有人於2012年9月30日應佔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 (2) 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乃按75,000,000股新股份及配售價每股0.41港元計算，並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此等計算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或其他章節所述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400,000,000股股份計算，當中並無計及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或其他章節所提述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及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無計及向合資格股東宣派的股息合共3,000,000港元，此等股息已於2013年3月20日清償。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41港元計算（經計及派付股息3,000,000港元後），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將減少至每股股份0.090港元。
- (5) 在計算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時，並無針對本集團於2012年9月30日後錄得的任何交易業績或進行的其他交易作出調整。

## 金融風險

本集團因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使用金融工具而承受多項金融風險。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主要為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致力於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主要管理層根據董事批准的政策進行。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然而，董事定期會面以識別及評估風險以及制定策略以及時並有效地管理金融風險。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及本集團採用以降低有關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

## 金融資產及負債類別

本集團於所示報告日期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亦可分類如下（有關金融工具的分類如何影響其後計量的說明，請參閱上文「關鍵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分節中「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各段）：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	19,527,244	23,630,488	29,913,46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0,073	321,354	300,410
應收董事款項	1,195,822	2,995,822	4,115,963
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8,655	11,810	14,8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00	500,000	500,000
銀行現金	9,331,610	4,426,297	6,472,094
	<u>30,913,404</u>	<u>31,885,771</u>	<u>41,316,745</u>

## 財務資料

	於3月31日		於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b>金融負債</b>			
<b>非流動</b>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	–	–	847,172
<b>流動</b>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60,095	14,538,958	19,083,193
銀行借貸	4,495,826	4,099,682	5,895,599
融資租賃負債	145,797	–	261,210
	<u>19,801,718</u>	<u>18,638,640</u>	<u>25,240,002</u>
	<u><u>19,801,718</u></u>	<u><u>18,638,640</u></u>	<u><u>26,087,174</u></u>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承受的風險不大。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與其銀行現金及計息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的政策乃將其所承受的利率風險降至最低。為實現該目標，本集團於參考其業務計劃及日常營運後定期評估及監管其現金需求量。銀行現金及計息銀行借貸乃以浮動利率計息並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銀行現金及銀行借貸的利率及／或還款期限已於上文「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分節進行披露。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利率風險乃於上文「現金及銀行結餘」分節進行披露。

## 財務資料

下表列明截至2011年及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溢利，以及於該等日期權益項下其他項目對浮息銀行現金及銀行借貸的利率發生同等程度可能變動的敏感度，而於各報告日期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

年度／期間溢利增加／(減少) 及保留溢利 基點增加／減少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2年
	2011年	2012年	9月30日
	港元	港元	止六個月期間 港元
+50個基點	30,000	8,000	5,000
-50個基點	<u>(30,000)</u>	<u>(8,000)</u>	<u>(5,000)</u>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整個相關財政年度／期間內於所示報告日期的銀行現金及銀行借貸一直存在而編製。

利率的假設變動乃經觀察現行市況後被視為合理可能出現的變動，並為管理層對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概述於上文「金融資產及負債類別」一段。

於2011年3月31日、2012年3月31日及2012年9月30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分別約84%、83%及80%乃來自我們的重大客戶，此等重大客戶各自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各往績記錄期間收益逾10%。本集團一直積極挖掘新客戶以降低對該等客戶的過分依賴的風險。

本集團持續評估其客戶的信貸風險，以確保授出的信貸額度適當。本集團按個別客戶的財務狀況的評估給予客戶信貸期限。此外，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日期審閱其各個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撥備。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一直沿用此等信貸政策，我們的董事認為，有關政策一直有效地將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在理想水平。

## 財務資料

本公司的銀行結餘已全部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與本集團未能履行其與以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清償的金融負債相關責任的風險有關。本集團於清償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履行其融資責任方面以及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受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目標為維持適當水平的流動資產及取得足夠已承諾信貸，以配合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一直沿用此等流動資金政策，我們的董事認為，有關政策能夠有效控制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2011年3月31日、2012年3月31日及2012年9月30日有關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年期分析。倘債權人有權選擇償還負債的時間，此等負債將於本集團獲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入賬。倘此等負債須分期償還，每筆還款將於本集團承諾償還的最早期間入賬。尤其是，對於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銀行借貸（包含須按要求償還的條款），該分析將根據本集團獲要求償還的最早期限（即倘銀行行使其權利催收貸款並即時生效）列示現金流出。

	於2011年3月31日				賬面值 港元
	三個月內 或須按要求 償還 港元	超逾 三個月但 少於一年 港元	超逾 一年但 少於五年 港元	未貼現 總金額 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60,095	-	-	15,160,095	15,160,095
銀行借貸	4,495,826	-	-	4,495,826	4,495,826
融資租賃負債	49,317	115,073	-	164,390	145,797
	<u>19,705,238</u>	<u>115,073</u>	<u>-</u>	<u>19,820,311</u>	<u>19,801,718</u>

## 財務資料

於2012年3月31日

	三個月內	超逾	超逾	未貼現 總金額	賬面值
	或須按要求 償還 港元	三個月但 少於一年 港元	一年但 少於五年 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538,958	–	–	14,538,958	14,538,958
銀行借貸	4,099,682	–	–	4,099,682	4,099,682
	<u>18,638,640</u>	<u>–</u>	<u>–</u>	<u>18,638,640</u>	<u>18,638,640</u>

於2012年9月30日

	三個月內	超逾	超逾	未貼現 總金額	賬面值
	或須按要求 償還 港元	三個月但 少於一年 港元	一年但 少於五年 港元		
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19,083,193	–	–	19,083,193	19,083,193
銀行借貸	5,895,599	–	–	5,895,599	5,895,599
融資租賃負債	81,939	245,817	928,642	1,256,398	1,108,382
	<u>25,060,731</u>	<u>245,817</u>	<u>928,642</u>	<u>26,235,190</u>	<u>26,087,174</u>

## 財務資料

下表概述根據貸款協議內協定的計劃還款時間表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到期分析。此等款項包括以貸款協議項下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因此，此等款項超逾於上表到期分析所列「須按要求償還」時間範圍內所披露的款項。經計及本集團財務狀況，我們的董事認為銀行可能不會行使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我們的董事相信，此等銀行借貸將根據各貸款協議內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三個月內 或須按要求 償還 港元	超逾 三個月但 少於一年 港元	超逾 一年但 少於五年 港元	未貼現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港元	賬面值 港元
附帶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銀行借貸，按其計劃 還款期：					
於2011年3月31日	3,136,294	336,575	1,159,307	4,632,176	4,495,826
於2012年3月31日	<u>3,124,007</u>	<u>336,575</u>	<u>710,541</u>	<u>4,171,123</u>	<u>4,099,682</u>
於2012年9月30日	<u>5,122,589</u>	<u>336,575</u>	<u>486,158</u>	<u>5,945,322</u>	<u>5,895,599</u>

### 2012年9月30日後的重大不利變動

除(i)於2013年3月19日宣派並於2013年3月20日派付的股息3百萬港元；(ii)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估計上市開支約2.3百萬港元；及(iii)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外，我們的董事確認，由2012年9月30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